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100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玉清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2026年度预算方案》。

公司2026年度预计营业收入约95亿元，营业成本约54.5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董事程进先生回避表决，其他8名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兑现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绩效考评结果，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辦法》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进行兑现：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备注
饶怡	总经理	84.60	10 个月

姓名	职务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备注
杨磊	原总经理	16.69	2个月
兰彭华	副总经理	72.53	
杨程皓	副总经理	63.20	
赵健	副总经理	15.74	3个月
赵璐	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38.56	7个月
宋兴来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7.84	5个月
刘杰	原董事会秘书	43.36	8个月
胡涵	董事会秘书	14.04	3个月

董事饶怡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胡涵先生回避表决，其他7名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草案）。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原《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本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投保方案及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全权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有关事宜。

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及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6年一季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现场会议将于2026年5月19日下午14:30召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6-11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84,008,7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5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如有）	兴蓉投资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涵	梁一谷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28) 85007801		(028) 85007801
电话	(028) 85913967		(028) 85913967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rec.com		xrec000598@cdxre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承“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致力于提供水务环保、废弃物处置、资源循环利用等综合解决方案，不断推动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一）自来水业务

公司自来水业务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输水管网输送、自来水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公司享有向自来水终端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调整水价需遵循一定的程序，并经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公司自来水业务运营模式包括 BOO、BOT、TOT 及委托运营等，项目分布在四川、江苏和海南，目前运营及在建的供水项目规模约 440 万吨/日。

（二）污水处理及中水利用业务

公司从事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分布在四川、甘肃、宁夏、陕西、江苏、河北、山东和西藏，运营模式包括 BOT、BOO、TOT 及委托运营等。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向相关政府收取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由相关政府部门根据有关协议约定核定。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水处理项目规模约 500 万吨/日。

公司从事中水利用业务，拥有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收取中水服务费的权利。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中水利用项目规模约 130 万吨/日。

（三）环保业务

公司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和餐厨废弃物处置业务，项目主要分布在四川，运营模式包括 BOT、BOO 等。

1、垃圾焚烧发电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获得垃圾处理服务费和发电收入。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为 12,000 吨/日。

2、垃圾渗滤液处理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费。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为 8,430 吨/日。

3、污泥处置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污泥处理费。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污泥处置项目规模为 3,116 吨/日。

4、餐厨垃圾处置

公司根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垃圾处理服务费，并通过销售资源化产品获得收入。目前，公司运营及在建的餐厨（含厨余）垃圾处置项目规模为 1,950 吨/日，项目分布在四川和陕西。

（四）工程业务

公司以市政管线建设为主业，着力拓展水务环保项目设计与施工、技术咨询与开发、排水管网探测、设备维修制造等业务。目前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市政给水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排水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国家测绘乙级资质、CMA 资质认定证书等，公司以“服务城市，打造品质工程”为执行标准，提供安全放心的施工建设一体化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51,036,426,806.20	48,448,468,554.45	5.34%	43,555,025,09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22,972,679.36	18,160,049,995.61	8.61%	16,643,592,400.5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9,067,634,073.35	9,048,669,804.99	0.21%	8,086,535,65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5,011,770.27	1,996,116,861.08	0.45%	1,843,412,41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6,219,789.44	1,963,016,003.20	0.16%	1,803,857,95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0,670,021.70	3,680,795,791.89	0.54%	3,388,884,915.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27	0.6704	0.34%	0.62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19	0.6688	0.46%	0.6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0%	11.50%	-0.90%	11.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3,252,968.92	2,168,801,272.66	2,355,726,035.98	2,519,853,79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851,115.98	466,839,240.36	789,477,466.40	240,843,94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7,948,093.82	457,664,198.23	779,817,975.23	230,789,52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12,182.14	819,349,494.75	1,464,705,844.67	1,301,602,500.14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5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21%	1,259,605,494	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4%	365,295,705	0	不适用		0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	78,416,73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9%	56,467,622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	52,773,5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33,673,040	0	不适用		0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0.87%	26,048,744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21,945,059	0	不适用		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0.64%	19,091,589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18,179,99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3)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志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048,244 股；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903,489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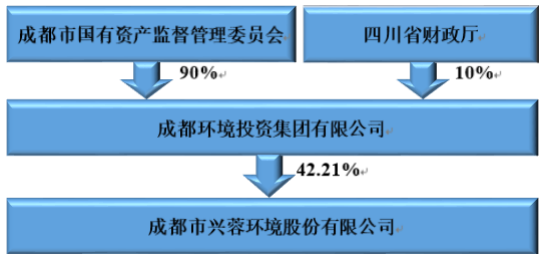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6 兴蓉 K1	524723.SZ	2026 年 03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3 月 23 日	2031 年 03 月 23 日	50,000	1.80%
成都市兴蓉环境	25 兴蓉 K1	524369.SZ	2025 年 07 月	2030 年 07 月	60,000	1.75%

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公司债 券（第一期）			22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3 日	23 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21 兴蓉环境 MTN002	102102249. IB	2021 年 11 月 02 日	2026 年 11 月 04 日	37,000	2.34%
成都市兴蓉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22 兴蓉环境 MTN001	102280864. IB	2022 年 04 月 19 日	2027 年 04 月 21 日	29,000	2.36%
成都市兴蓉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24 兴蓉环境 MTN001	102481178. IB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9 年 03 月 25 日	150,000	2.5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支付“21 兴蓉环境 MTN002”利息 865.80 万元、“22 兴蓉环境 MTN001”利息 1,232.00 万元、“23 兴蓉环境 MTN001”利息 1,565.00 万元、“24 兴蓉环境 MTN001”利息 3,825.00 万元。 报告期内，“25 兴蓉 K1”未到付息日，尚未发生利息兑付。 报告期内，在“22 兴蓉环境 MTN001”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根据行权结果偿还债券本金 11,000.00 万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出具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20 兴蓉 01 与 21 兴蓉环境 MTN002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20 兴蓉 01”、“21 兴蓉环境 MTN002”）信用等级为 AAA。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25 兴蓉 K1”）信用等级为 AAA_{Sti}。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09%	59.64%	-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6,621.98	196,301.60	0.1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00%	15.70%	0.30%
利息保障倍数	4.71	4.75	-0.84%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523,856,536.02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591,995,176.89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52,385,653.60元以及公司分配的2024年度利润558,089,292.82元，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05,376,766.49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984,008,72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2.352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701,838,851.18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如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

股份回购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金额占 2025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不变，即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除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外，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现金分红事项。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公司预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701,838,851.18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关于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01,838,851.18	558,089,292.82	507,449,374.57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5,011,770.27	1,996,116,861.08	1,843,412,411.0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840,743,358.5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505,376,766.4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767,377,518.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48,180,347.47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767,377,518.57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是 ☒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5,000 万元，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并兼顾未来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分红预案积极响应了“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进一步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2,594,600.00 元、3,594,600.00 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54%、0.0070%，均低于 50%。

四、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践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关于“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精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结合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制定并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其后，公司在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分别披露了报告期内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现将2025年以来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打造价值增长新引擎

公司持续把握高质量发展主线，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聚焦水务环保主业，多措并举不断创造价值增量。2025年以来，公司新增成都高新西区水质净化中心项目和新津花源自来水

厂扩容扩建项目（二期）一阶段工程，供排水设计规模合计 30.99 万吨/日；推动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三期、成都市洗瓦堰再生水厂、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剩余 40 万吨/日）、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和成都市第六再生水厂二期等多个项目投入运行。公司依托主业优势，全力拓展再生水利用、固废资源化利用等产业链细分领域业务，成立中水公司，推动再生水利用业务的规模化、专业化和市场化发展；成立控股子公司实施龙泉垃圾焚烧炉渣资源化利用项目；持续开拓并落地管道直饮水项目；开展瓶装饮用水生产销售，延伸产业链与价值链。公司着力推动业务转型和结构优化，积极拓展委托运营、专业技术支持/咨询、规划设计、管网安全综合服务、设备维修、节能改造等业务，2025 年落地成都、自贡、湖州、拉萨等地的多个技术服务项目，持续输出专业经验，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深入贯彻“科技强企”发展理念，加强创新能力培育和产学研合作，赋能传统业务提档升级，积蓄新兴产业发展势能，2025 年开展课题研究 100 项，新增自主专利 19 项，扎实推进创新成果向实际生产力转化。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510.3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34%；2025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0.68 亿元，同比增长 0.21%；利润总额 24.54 亿元，同比增长 1.52%；归母净利润 20.05 亿元，同比增长 0.45%。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业务规模位居全国前列，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

二、深耕精益管理，提升发展质效

公司注重精细化管理，通过经营管理创新和数智赋能，全面提升水务环保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运营水平。一是持续优化厂级标准

化建设工作，开展生产运行管理体系提档升级和拓面行动，并通过设备节能改造和成本精细化管控，纵深推进降本增效。二是坚持资源化、能源化和低碳化等可持续发展路径，应用水源热泵技术供冷供热，落地啤酒废液碳源转化项目，开展再生水利用及 PAC 废液、固废资源化利用，研究自来水厂智能投药和污水处理厂电解制氢，多措并举推动资源循环利用和减污降碳协同发展。三是加快智慧化应用升级，积极探索将“AI+”融合应用于水务环保运营管理，完成 AI 服务器本地化部署，赋能重点生产指标智能分析预测，为经营决策提供科学依据；以业财融合持续深化公司五中心建设，推动生产经营管理从“经验驱动”到“数智驱动”，锻造内涵式增长潜力；整合运营数据，搭建智能巡检、能碳管理、AI 运营助手等应用场景，打造“智慧水厂”“智慧电厂”，推动运营效率与管理模式全面升级。

三、坚持规范治理，筑牢风险防线

公司坚持依规守法，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顶层设计，构建党建引领、规范科学、协调运转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建立管控有力、授权合理、权责明晰的母子公司经营管理体系，理顺管理界面，确保企业规范高效运作。二是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职能，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三是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和风险防控体系，强化监督制衡，筑牢合规基石，保障企业健康、稳定、有序发展。公司本部及下属多家子公司已通过国际标准 ISO37301 及国标 GB/T35770 合规认证。2025 年，公司完成监事会改革，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权，履行监督检查、风险

防控及合规管理等职责。公司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内部控制最佳实践优秀案例”等多个奖项，代表了资本市场对公司规范治理工作的高度肯定。

四、加强投资者交流，增进市场认同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连续 10 年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最高等级 A 级。公司坚持信息披露内容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简明易懂，并不断加强自愿性披露的规范性、一致性；遵循“尊重投资者、敬畏市场”的监管要求，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并通过业绩说明会、调研访谈、实地参观、电话咨询、线上互动、网站和 IR 邮箱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让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不断增进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2025 年，公司举办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及其他投资者交流活动合计 40 余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近 150 条；公司披露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向市场积极传递企业可持续发展价值。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第十六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等多个奖项，万得（Wind）ESG 评级提升至 A 级。

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聚焦价值创造，加强主业布局，注重创新赋能，探索多元变革，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以优秀的业绩表现带动价值成长。为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不断探索构建科学、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 2024 年度

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87 元（含税），派发现金约 5.58 亿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约 28%。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计划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352 元（含税），派发现金约 7.02 亿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 35%。未来，公司将继续执行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着力提升分红水平，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将持续落实行动方案，积极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不断推动公司发展质量及投资价值“双提升”，全力维护投资者权益，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上行稳致远，为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3 日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非累积投票	√

	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提案	
6.00	关于拟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6.01	同意公司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2	同意公司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二)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合法、资料完善。

(三)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四)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二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对该议案的投票结果；议案六为逐项表决事项。

(五)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及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 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登记日期及时间

2026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信函地址）：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610041；传真：028-85007801；邮箱：xrec000598@cdxrec.com。

（四）注意事项：与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按照上述登记方式携带相应的资料进行登记。

（五）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98”，投票简称为“兴蓉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

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6.00	关于拟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6.01	同意公司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	√			
6.02	同意公司本次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			

注：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请直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填入“√”。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执行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因此，公司将按上述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6-16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2,087,040,347.57	2,023,252,968.92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7,457,317.25	507,851,115.98	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7,334,508.47	497,948,093.82	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958,164.40	115,012,182.14	5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0	0.1707	3.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8	0.1702	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2.74%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元）	51,782,274,723.26	51,036,426,806.20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252,482,919.91	19,722,972,679.36	2.6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94,462.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09,043.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7,664.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84,443.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38,502.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4,302.96	
合计	10,122,808.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

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9,407,070.60	1,669,094.40	7,737,976.20	463.60%	系下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承兑所致。
预付账款	81,454,419.28	50,398,908.18	31,055,511.10	61.62%	主要系下属子公司预付工程款、材料采购款等经营性预付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868,333.59	49,204,728.10	15,663,605.49	31.83%	系本报告期末将于一年内向政府收取的 PPP 项目款较期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89,271,617.70	226,160,071.20	663,111,546.50	293.20%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下属子公司有尚未到账的政府专项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3,066,370.96	541,196,102.14	-378,129,731.18	-69.87%	主要系上年末已计提的职工薪酬于本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2）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0,154,205.13	24,312,957.84	15,841,247.29	65.16%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增加销售人员薪酬、水表周检费等所致。
其他收益	11,448,024.02	7,982,920.40	3,465,103.62	43.41%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产业扶持基金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4,465,190.28	-56,595,969.16	-17,869,221.12	31.57%	主要系本报告期按照会计政策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85,413.78	-657,160.45	1,642,574.23	-249.95%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回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0.00	623,014.37	-623,014.37	-100.00%	系下属子公司上年同期处置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确认相关资产处置收益，而本报告期无相关资产处置所致。
营业外支出	66,702.50	1,645,663.53	-1,578,961.03	-95.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生的稳岗补贴同比减少所致。

（3）报告期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58,164.40	115,012,182.14	58,945,982.26	51.25%	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性采购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70,579.41	104,904,616.91	-80,134,037.50	-76.39%	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收到的投资活动相关保证金及政府可行性付费回收款较上年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300,754.02	1,512,142,252.42	-711,841,498.40	-47.08%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提取的项目贷款资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33,815.23	1,246,030,202.46	-711,396,387.23	-57.09%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提取的项目贷款资金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23,350.15	153,646,179.87	-401,969,530.02	-261.62%	主要系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备注：“变动原因”中所提的“本报告期”所属期间均为“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21%	1,259,605,494.00	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4%	365,295,705.00	0	不适用	0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	78,416,731.00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7%	52,773,5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3%	45,613,747.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43,804,640.00	0	不适用	0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0.90%	26,988,744.00	0	不适用	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0.70%	20,953,201.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12,618,608.00	0	不适用	0
钟书原	境内自然人	0.39%	11,720,00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9,605,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605,494.0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65,295,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295,705.00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78,416,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16,731.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77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73,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613,7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13,74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04,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04,640.00
刘志强	26,988,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88,744.00
刘在京	20,953,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53,20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18,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18,608.00
钟书原	11,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3)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志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988,244 股；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775,201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山南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山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批复文件，山南市泽当城区污水处理厂已进入商业运行。

（二）报告期内，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至温江老城区供水输水管线工程实现通水。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26 兴蓉 K1（发行总额 5 亿元，期限 5 年，票面年利率 1.8%），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四）2026 年 4 月，成都市第六再生水厂二期进入商业运行。

（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三期项目 1、2 号机组满负荷试运行合格，已实现稳定运行发电，3 号机组正在加快推进系统调试等工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5,759,698.94	4,675,179,302.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07,070.60	1,669,094.40
应收账款	4,043,498,288.04	3,564,751,515.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1,454,419.28	50,398,908.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130,515.34	99,040,89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106,635.18	212,860,435.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80,349,967.73	712,211,679.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868,333.59	49,204,728.10
其他流动资产	889,271,617.70	226,160,071.20
流动资产合计	10,501,846,546.40	9,591,476,633.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19,978,108.66	1,836,547,007.54
长期股权投资	15,872,920.53	16,015,337.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9,600.00	3,549,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151,805,281.60	15,415,588,701.15
在建工程	9,701,615,392.03	9,555,444,76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608,961.94	48,840,866.41
无形资产	13,097,783,848.35	13,146,261,779.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416,998.63	2,416,998.6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66,108.25	1,866,108.25
长期待摊费用	45,273,419.61	50,541,07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438,842.54	447,644,40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6,218,694.72	920,233,53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80,428,176.86	41,444,950,172.78
资产总计	51,782,274,723.26	51,036,426,806.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974,026.26	74,666,830.26
应付账款	5,682,600,310.43	6,353,397,450.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2,426,789.43	757,509,89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066,370.96	541,196,102.14
应交税费	173,031,850.83	144,069,698.63
其他应付款	1,025,769,886.53	1,049,149,194.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483,788.05	4,483,788.0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7,762,945.11	1,428,467,194.86
其他流动负债	159,126,196.27	156,950,704.29
流动负债合计	9,395,758,375.82	10,505,407,074.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420,238,245.41	11,293,767,315.17
应付债券	3,388,946,719.21	2,889,128,466.0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01,112.67	7,102,947.80
长期应付款	4,124,473,278.67	3,424,480,917.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2,239,244.84	1,108,609,713.32
递延收益	152,580,663.55	158,736,60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167,075.46	133,184,2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228,498.72	126,178,210.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53,974,838.53	19,141,188,389.59
负债合计	29,849,733,214.35	29,646,595,464.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4,008,721.00	2,984,008,72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2,427,406.20	2,221,881,493.63
减：库存股	17,536,305.48	17,536,305.4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421,659.90	10,914,649.17
盈余公积	682,960,762.52	682,960,762.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68,200,675.77	13,840,743,35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2,482,919.91	19,722,972,679.36
少数股东权益	1,680,058,589.00	1,666,858,66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32,541,508.91	21,389,831,34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82,274,723.26	51,036,426,806.20

法定代表人：饶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兴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兴来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7,040,347.57	2,023,252,968.92
其中：营业收入	2,087,040,347.57	2,023,252,968.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0,251,027.42	1,364,030,588.88
其中：营业成本	1,115,732,832.87	1,092,050,194.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9,617,601.26	48,387,804.31
销售费用	40,154,205.13	24,312,957.84
管理费用	106,111,349.24	100,810,016.63
研发费用	7,978,090.04	7,204,738.12
财务费用	80,656,948.88	91,264,877.96
其中：利息费用	115,420,295.70	125,603,687.12
利息收入	35,367,698.84	34,520,588.64
加：其他收益	11,448,024.02	7,982,92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41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41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465,190.28	-56,595,969.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5,413.78	-657,16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01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4,615,151.06	610,575,185.20
加：营业外收入	2,724,366.85	3,388,597.48
减：营业外支出	66,702.50	1,645,663.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7,272,815.41	612,318,119.15
减：所得税费用	86,617,017.04	92,599,151.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655,798.37	519,718,967.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655,798.37	519,718,96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7,457,317.25	507,851,115.98

2.少数股东损益	13,198,481.12	11,867,85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0,655,798.37	519,718,967.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7,457,317.25	507,851,115.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98,481.12	11,867,851.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70	0.17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68	0.17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饶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兴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兴来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7,475,352.91	1,750,608,144.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69,117.97	93,745.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550,757.54	372,946,00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095,228.42	2,123,647,89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3,620,510.67	819,545,536.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9,339,301.04	627,091,13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134,070.25	147,176,50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043,182.06	414,822,53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3,137,064.02	2,008,635,71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958,164.40	115,012,18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5,200.00	4,631,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9,830.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95,379.41	99,542,886.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70,579.41	104,904,61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516,461.18	1,297,395,83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48.01	10,904,989.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685,909.19	1,312,300,82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15,329.78	-1,207,396,204.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300,754.02	1,512,142,252.4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300,754.02	1,512,142,252.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664,157.47	115,173,074.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85,264.35	139,710,177.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72,25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7,516.97	11,228,798.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666,938.79	266,112,049.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33,815.23	1,246,030,20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323,350.15	153,646,17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9,359,027.62	4,254,099,892.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1,035,677.47	4,407,746,072.31

（二）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4 日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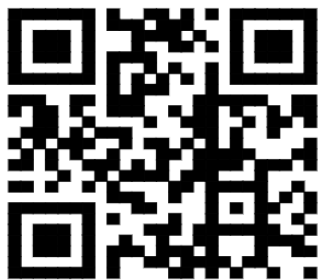
关于举行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15:3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经理饶怡女士，董事、董事会秘书胡涵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宋兴来先生，独立董事王新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